

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将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113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72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172,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5,600,000.00元（不含税）后，实收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66,400,000.00元。另减除律师费、验资费、资信评级费和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2,103,048.18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4,296,951.82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2〕93号《验证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和余额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6,429.7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9,796.30
	补充流动资金	B2	4,329.70
	利息收入净额	B3	866.26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B4	49.9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345.95
	补充流动资金	C2	
	利息收入净额	C3	21.76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C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5	1,883.16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1,142.25
	补充流动资金	D2=B2+C2	4,329.70
	利息收入净额	D3=B3+C3	888.02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D4=B4+C4	49.9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5=B5+C5	1,883.16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D5	12.5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2.52
差异		G=E-F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就可转债募集资金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及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协支行及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3年12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1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

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将原拟投入“热转印涂布装备及产品技术升级项目”“信息化和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安全环保升级项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9,475.07万元及其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全部用于“年产2.3亿平米智能识别材料生产线（二期）项目”。该项目以安徽维森智能识别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森智能”）为实施主体，项目投资总额10,018.34万元，公司以借款的方式将上述募集资金用于维森智能的项目建设，差额部分由维森智能以自有资金补足。

2024年1月1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维森智能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及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25年11月2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7）。公司注销了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协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及保荐机构与相关开户银行对应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公司于2026年6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6月25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募投项目“年产2.3亿平米智能识别材料生产线（二期）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毕且达到可使用状态，为最大限度地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将上述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的募集资金1,900.39万元（最终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6年7月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公司注销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2026年7月3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募集资金专户及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公司注销了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账户以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子公司及保荐机构与相关开户银行对应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	1202083129900662763	125,152.31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	1202083129900662887	0.00	募集资金专户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	903030120190007810	0.00	现金管理账户
合 计	-	125,152.31	-

注：1、募集资金专户之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协支行账户201000299929998已于2025年11月20日销户；募集资金专户之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账户571918837810000已于2026年6月30日销户。

2、公司于2026年7月2日注销了现金管理账户之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账户903030120190007810，销户前结息19,205.26元；于2026年7月3日注销了募集资金专户之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账户1202083129900662763，销户前结息51.25元；于2026年7月3日注销了募集资金专户之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账户1202083129900662887。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2《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3年12月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基于整体战略布局及经营发展的需要，为加快产能规划及产业布局，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部分及其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全部用于“年产2.3亿平米智能识别材料生产线（二期）项目”，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维森智能，实施地点由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东湖街道康信路600号变更为安徽省芜湖市三山经济开发区。

（三）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情况

2022年5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1,508.94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7258号）。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经2025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万元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金融产品或用于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期限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或协议等资料，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2、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已全部赎回。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已完成结项，节余的募集资金1,897.60万元（包含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且已完成资金划转，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已全部完成销户。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1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将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部分及其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全部用于“年产2.3亿平米智能识别材料生产线（二期）项目”。该项目以公司全资子公司维森智能为实施主体，项目投资总额10,018.34万元，公司以借款的方式将上述募集资金用于维森智能的项目建设，差额部分由维森智能以自有资金补足。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附表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特此公告。

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附表 1：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6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429.7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29.11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355.11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475.07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7.6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热转印涂布装备及产品技术升级项目	是	6,624.50	1,400.04		1,400.04	1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17.64	否	否
信息化和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是	2,455.00	530.84		530.84	100.00	-	-	不适用	否
安全环保升级项目	是	3,020.50	694.05		694.05	100.00	-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329.70	4,329.70		4,329.70	100.00	-	-	不适用	否
年产 2.3 亿平米智能识别材料生产线（二期）项目	是		9,475.07	1,345.95	8,517.32	89.89	2026 年 2 月 28 日	-4.90	否	否
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1,883.16	1,883.16	-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6,429.70	16,429.70	3,229.11	17,355.11	-	-	-522.54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无									
合计		16,429.70	16,429.70	3,229.11	17,355.11	-	-	-522.5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热转印涂布装备及产品技术升级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主要系市场竞争导致产品价格不及预期。 年产 2.3 亿平米智能识别材料生产线（二期）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主要系该项目尚处于产能爬坡阶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23 年 12 月 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基于整体战略布局及经营发展的需要，为加快产能规划及产业布局，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部分及其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全部用于“年产 2.3 亿平米智能识别材料生产线（二期）项目”，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维森智能，实施地点由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东湖街道康信路 600 号变更为安徽省芜湖市三山经济开发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	2023 年 12 月 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将原拟投入“热转印涂									

调整情况	布装备及产品技术升级项目”“信息化和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及“安全环保升级项目”尚未使用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 9,475.07 万元及其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全部用于“年产 2.3 亿平米智能识别材料生产线（二期）项目”的建设，该项目以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维森公司为实施主体，项目投资总额 10,018.34 万元，公司以借款的方式将上述募集资金用于安徽维森公司的项目建设，差额部分由安徽维森公司以自有资金补足。本次变更后，原募投项目后续建设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由公司自有资金继续投入实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5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 1,508.94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7258 号）。本次置换已于以前年度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5 年 11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 万元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金融产品或用于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期限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本期公司累计购买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现金管理 3,600 万元并累计赎回 6,800 万元，收到银行利息 21.76 万元。截至本期末，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已全部赎回。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6 年 6 月 25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年产 2.3 亿平米智能识别材料生产线（二期）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目前，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已完成结项，节余的募集资金 1,897.60 万元（包含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且已完成资金划转，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已全部完成销户。

	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高效、节约的原则，从项目的实际需求出发，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加强对项目费用的监督和管控，降低项目建设的成本和费用，节省了资金支出。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理安排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以及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 2: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6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改变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3 亿平米智能识别材料生产线（二期）项目	1、热转印涂布装备及产品技术升级项目；2、信息化和研发中心升级项目；3、安全环保升级项目。	9,475.07	1,345.95	8,517.32	89.89	2026 年 2 月 28 日	-4.90	否	否
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883.16	1,883.16	—	—	—	不适用	否

合 计	—	9,475.07	3,229.11	10,400.48	—	—	-4.90	—	—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年产 2.3 亿平米智能识别材料生产线（二期）项目： 变更原因：原募投项目“热转印涂布装备及产品技术升级项目”“信息化和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安全环保升级项目”实际执行过程中因受到市场新型设备升级、市场产品需求多样化以及安装工作进度等多方面因素影响，未能按计划进度实施，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高。公司董事会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将尚未使用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投资建设“年产 2.3 亿平米智能识别材料生产线（二期）项目”。 决策程序：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经 2023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信息披露情况：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披露《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将变更情况对外公告。 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6 年 6 月 25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年产 2.3 亿平米智能识别材料生产线（二期）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目前，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已完成结项，节余的募集资金 1,897.60 万元（包含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且已完成资金划转，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已全部完成销户。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年产 2.3 亿平米智能识别材料生产线（二期）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主要系该项目尚处于产能爬坡阶段。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